



广州市工程造价行业协会

穗价协〔2024〕8号

关于开展广州市工程造价行业协会专家库 增补专家及专家信息更新工作的通知

根据《广州市工程造价行业协会专家库管理办法》，为进一步推动我市建设工程造价行业的可持续发展，并充分发挥专家与学者的专业智慧，为政府相关部门提供策略建议与支持，本协会决定开展广州市工程造价行业协会专家库的专家增补及专家信息更新工作。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增补专家或专家变更办法

1、专家入库的基本条件详见《广州市工程造价行业协会专家库管理办法》（可通过广州市工程造价行业协会官网（<http://www.gzeca.net/>）“服务指南”查看）。

2、原专家库专家的工作单位变动、工作性质发生变化或退休时，会员单位需填写“专家信息更新表”（附件2）。

3、原专家库专家退休后，愿意继续担任协会专家库专家的，需填写“专家退休信息更新表”（附件4）。

4、每家会员单位限10位入库专家，如原库内专家发生变动（含变动和退休等）未满10位时，可增补入库专家。

5、增补专家入库申请流程。

(1) 下载。申请入库专家请登录广州市工程造价行业协会官网 (<http://www.gzeca.net/>)，点击“服务指南——专家推荐表”下载《广州市工程造价行业协会专家推荐表》。

(2) 填写。填写《广州市工程造价行业协会专家推荐表》，附上个人正面免冠照片（彩色、大一寸）；身份证复印件；专业技术职称、学历、学位证书以及能证明本人技术水平、能力水平的相关证明材料。

(3) 打印。打印《广州市工程造价行业协会专家推荐表》一份。

(4) 推荐。增补的专家所在单位审核、推荐，并在《广州市工程造价行业协会专家推荐表》加盖单位公章。

6、申请材料要求

(1) 《广州市工程造价行业协会专家推荐表》（加盖单位公章）；

(2) 身份证复印件；

(3) 学历证（或学位证）复印件；

(4) 职称证（专业技术水平或资格证书）复印件；

(5) 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6) 承担项目证明、奖励证书、发表论著、科技成果、专利等证明材料复印件；

(7) 其他证明个人技术水平与专业能力的材料等。

二、申报或变更资料提交

1、申请增补或变更的专家请于2024年8月30日前填写相关资料扫描后发送至协会邮箱：gzeca2011@163.com。

2、纸质申报材料（1份）请于2024年8月30日前邮寄或送达
到广州市工程造价行业协会秘书处。

三、其他事项

1.原协会专家库中“专家类型”为“技术专家”的，在本次增补
专家时将重新进行评审认定。

2.原技术专家申请成为“资深专家”的，需填写“技术专家信息
更新表”（附件3），按“二、申报或变更资料提交”的要求提交相
关证明材料。

四、邮寄地址和联系方式

地址：广州市东风中路318号嘉业大厦14楼1405室

联系人：萧工、李工，联系电话：020-83193925 83195679

附件：1、专家推荐表

2、专家信息更新表

3、技术专家信息更新表

4、专家退休信息更新表

5、广州市工程造价行业协会专家库名单

